

ICS 79.080
B 70

LY

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行业标准

LY/T 1614—2004

实 木 集 成 地 板

Glued laminated timber flooring

2004-11-03 发布

2004-12-01 实施

国家林业局 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
行业标准
实木集成地板
LY/T 1614—2004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bzcb.com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75 字数 17 千字
2004年12月第一版 2004年12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 155066·2-16023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前 言

本标准非等效采用日本农业标准 JAS No. 112(1996)《集成材》和日本农业标准 MAFF No. 990 号公告(2000 年)《地板》。

其中浸渍剥离试验方法和指标参考日本农业标准 JAS No. 112(1996)《集成材》标准中相应内容,抗弯载荷的试验方法和指标参考日本农业标准 MAFF No. 990 号公告(2000 年)《地板》的相应内容。

本标准由全国人造板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中国林科院木材工业研究所。

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天津隆达木业有限公司、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太尔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吕斌、唐召群、陈桂松、黄琼涛、李强。

本标准首次发布。

实 木 集 成 地 板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实木集成地板的定义、分类、技术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以及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的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 3.1 中所定义的实木集成地板。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2828.1—2003 计数抽样检验程序 第1部分:按接收质量限(AQL)检索的逐批检验抽样计划

GB/T 15104—1994 装饰单板贴面人造板

GB/T 15036—2001 实木地板

GB/T 17657—1999 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

GB/T 18103—2000 实木复合地板

GB 18580—2001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实木集成地板 **glued laminated timber flooring**

用两块或两块以上实木规格料经平面胶拼而成的企口地板。

4 分类

4.1 按表面有无涂饰分:

- a) 涂饰实木集成地板;
- b) 未涂饰实木集成地板。

4.2 按地板拼装方式分:

- a) 普通企口实木集成地板;
- b) 卡扣企口实木集成地板。

5 技术要求

5.1 分等

根据产品的外观质量分为优等品、一等品和合格品。

5.2 一般要求

5.2.1 实木集成地板两端规格料(不含榫)保留长度不小于 50 mm。

5.2.2 常用树种:柞木、桦木、槭木、水曲柳、山毛榉、枫木等。

5.2.3 同一块地板树种应一致。